

证券代码： 000550
200550

证券简称： 江铃汽车
江铃 B

公告编号： 2018-048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通知情况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铃汽车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执行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发出了此次董事会相关议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11 月 19 日以书面表决形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三、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

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

四、会议决议

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形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福特汽车公司提名陈安宁先生候选公司董事，傅礼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，董事会同意将福特汽车公司的上述董事提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同意：9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卢松先生、王琨女士、李显君先生一致同意上述人事议案。傅礼德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。

陈安宁先生简历：

陈安宁先生，1961 年出生，拥有美国辛辛那提大学工程博士学位和美国密歇根大学 Ross 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（MBA）学位，现任福特汽车公司集团副总裁、福特汽车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。陈安宁先生于 1992 年加入福特汽车公司开始了他的职业生涯，在之后的 17 年时间里先后出任了多个管理岗位。在重回福特汽车之前，陈安宁先生曾担任奇瑞汽车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、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。陈安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近三年未因违反证券市场法律、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。陈安宁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、董事会批准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同意：9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全文刊登于同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香港商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卢松先生、王琨女士、李显君先生就公司董事变更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，已知晓会议内容。
- 2、经审阅陈安宁先生的个人简历，我们认为陈安宁先生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条件，同意此提名人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11月20日